

專案質詢

8-1-2-0063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2 月 29 日印發

案由：本院李委員應元，針對萊克多巴胺對飼養動物和人體產生健康危害的新事證在國際間漸被報導出來後，可預期 CODEX 在短期內將難以科學共識通過萊克多巴胺的食品安全標準。本席認為，禁用萊克多巴胺是身為 WTO 會員之一的台灣可以也應該採取的一項有效的公共衛生政策，因為這項禁用措施既可保障國人健康也符合國際貿易協定規範，更是符合風險評估專業的食品安全政策，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在眾多國際貿易和全球衛生的議題中，貿易和健康連結的問題已成為最受矚目的國際政治焦點，美國要求台灣讓含瘦肉精之一的萊克多巴胺肉品和內臟進口，就是世界貿易組織（WTO）的兩個會員（member）間因為貿易和公共衛生衝突的最新例子。但在追求國民健康為政策目標的前提下，世界貿易組織協議（WTO Agreements）明白地准許 WTO 會員實施限制貿易的衛生管制措施。而食品安全檢驗與動植物防疫檢疫措施協議（SPS 協議）則更清楚地給予 WTO 會員以科學性風險評估作為達成衛生目標限制貿易的權力。
- 二、SPS 協議也承認經由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FAO）及世界衛生組織（WHO）共同創立的食品法典委員會（CODEX）所通過的食品安全標準、指導方針與建議，可以作為符合風險評估的國際食品安全標準與規則之一。直到今天國際學術界對於萊克多巴胺的風險評估沒有共識，而 CODEX 也還沒有正式通過萊克多巴胺的食品安全標準，這就是歐盟、台灣、中國和世界許多國家沒有設定肉品和內臟中萊克多巴胺最大殘留濃度（MRL）的緣由。目前歐盟 27 國、台灣和中國以法令禁用包括萊克多巴胺在內的瘦肉精用於動物飼料，或是 100 多個國家規定不讓含瘦肉精肉品輸入其國家的做法，都是符合 WTO 的貿易規範也是國際貿易與公共衛生利益可以共存的具體事證。
- 三、更何況萊克多巴胺對飼養動物和人體產生健康危害的新事證在國際間漸被報導出來後，可預期 CODEX 在短期內將難以科學共識通過萊克多巴胺的食品安全標準。依照風險評估的基

立法院第 8 屆第 1 會期第 2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本原理，萊克多巴胺就是瘦肉精的一種，因為它跟其他種瘦肉精在人和動物都以心臟為毒性標的器官，而灰狗實驗結果必須納入判定萊克多巴胺危害性（hazards）大小的新事證，因為其在灰狗體內的毒理動力學過程也都和其他的實驗動物或人體實驗相似。

四、前些日子「行政院食品藥品安全專案會報技術諮詢小組」召開的第一次所謂「美牛瘦肉精專家會議」，部分與會的人士完全無視萊克多巴胺公共衛生管制的國際架構和趨勢，只是在瘦肉精名詞定義和排除灰狗實驗文獻用在風險評估的問題上打轉做文章，最近又輕率散布一些像是「美國牛肉、瘦肉精和林書豪打 NBA」等不正確風險推論的言論，國家以專業水準這樣低落的小組來討論萊克多巴胺食品安全標準令人感到悲哀。

五、依 SPS 協議，個別會員可有自己想要保護健康的程度，其公共衛生管制標準只要符合風險評估甚至可高過國際標準。SPS 協議第 5 條第 7 項條文更允許會員在有關健康風險的科學證據仍然不足時，可採取臨時措施來管制食品安全。禁用萊克多巴胺是身為 WTO 會員之一的台灣可以也應該採取的一項有效的公共衛生政策，因為這項禁用措施既可保障國人健康也符合國際貿易協定規範，更是符合風險評估專業的食品政策。